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15樓

承辦人：商借教師 王建忠

電話：3322101#7416

電子信箱：9n1717@ms.tyc.edu.tw

受文者：桃園市立陽明高級中等學校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2月7日

發文字號：桃教小字第112000826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五 (376735100E_1120008260_ATTACH1.odt、
376735100E_1120008260_ATTACH2.odt)

主旨：轉知海洋委員會辦理112年度海洋委員會表彰海洋保育貢獻楷模獎選拔作業，請踴躍報名參加，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以下簡稱國教署）112年1月31日臺教國署高字第1120011114號函暨本府同年月日府環海保字第1120016067號函辦理。
- 二、為推動海洋保育工作，海洋委員會海洋保育署特舉辦表揚及獎勵海洋保育工作績效優良之機關（構）、事業、學校、法人、非法人團體或個人，提升全民對海洋生態保育與海洋資源永續之認識，海洋委員會特以111年12月30日海授保字第1110013355號函頒「海洋委員會表彰海洋保育貢獻楷模獎選拔要點」，合先敘明。
- 三、請依據前揭要點辦理推薦（分團體組及個人組）；相關推薦方式及所應檢附表件，詳請參閱選拔要點及徵求須知。
- 四、受理推薦期間自即日起至112年2月17日（星期五）止，推薦需同時完成書面資料繳交及線上表單報名。

學務處

112/02/07 14:37



1120000974

有附件

(一)書面資料繳交（可採紙本郵寄或電子郵件E-mail）：

1、紙本郵寄：請寄至80661高雄市前鎮區成功二路25號7樓「海洋委員會海洋保育署綜合規劃組收」，並加註「海洋保育楷模貢獻獎工作小組－您的姓名」。（郵寄戳日期為憑）。

2、電子郵件寄送：請以PDF格式寄送至：ocapd003@cmd-oca.com.tw。

(二)線上表單報名：完成填寫表單（<https://reurl.cc/91qYaj>）。

(三)尚有相關問題請洽國教署李先生，連絡電話：（07）3382057轉262132，電子信箱：ycllee@oca.gov.tw

五、檢附「海洋委員會表彰海洋保育貢獻楷模獎選拔要點」及「112年度海洋委員會表彰海洋保育貢獻楷模獎徵求須知」各1份。

正本：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本市各市立高中(含特教學校)、本市各私立高中職

副本：本局國中教育科(含附件)、本局中級中等教育科(含附件)

